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4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均确认公司已将召开本次会议的安排及相关议案依照《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前进行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江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请参见2020年10月3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